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80

聯絡人：孫菊英

電 話：(02)77365739

受文者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06000904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修正簡章(0009041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經修正之「教育部辦理106年赴捷克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甄選」申請簡章乙份，請抽換並公告週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105年12月29日臺教文(三)字第1050184798號書函諒達。

二、旨述獎學金簡章修正處如下：

(一)第6點申請資格第3項：本獎學金甄選申請對象由大學三年級以上學生，修正為大學三年級以上學生、博士候選人、在大學任教之教師或研究員。

(二)第9點申請流程第1項：學校函送推薦人之報名表件到部日期原為106年2月7日，修正為106年2月14日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、外交部、駐捷克代表處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2017-01-19
08:52:24
文
章
交
換